

依法减免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公示

宣城市旌德县旌德中学高中基础建设综合提升项目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减免有关事项的通知》（皖人防〔2020〕60号）要求，现对安徽省旌德中学宣城市旌德县旌德中学高中基础建设综合提升项目的依法减免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有关事项予以公示（见附表）。

如有异议的，请在7个工作日内（2025年1月23日至2025年2月7日）向旌德县人民防空办公室（电话：0563-8021246）口头或书面反映。

附件：依法减免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登记表



附件

依法减免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登记表

建设单位	名称	安徽省旌德中学	单位类型	事业单位
建设项目	名称	宣城市旌德县旌德中学高中基础建设综合提升项目	地面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9692.26
	位置	安徽省旌德中学	项目属性	学校
	减免范围	教学楼类建筑	地面建筑面积(平方米)	351.36
易地建设理由	《安徽省人民防空工程建设与维护管理规定》(省政府 286 号令)第十三条中国家规定的其他情形			
减免理由及依据	根据皖人防〔2020〕60 号文件内容减半收费			